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0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洲股份”)已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为方便广大股东和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及2018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19年5月9日(周四)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跃荣先生,董事、财务总监陈海宁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刘材文先生,独立董事汤新华先生。

为提高活动效率,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19年5月8日之前,通过电话(0597-3100699)或电子邮件(lzyszqb@163.com)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及关心的问题提前反馈给公司。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龙洲股份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9—028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维轮网络”或“子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或流动资金借款归还。如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该公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5月5日,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9-24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尾山硫铁矿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述

2014年2月18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38万吨/年采选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宣城市宣州区马尾山硫铁矿区投资建设38万吨/年采选工程项目。截止目前,该项目已经取得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皖)FM安许证字【2018】Y237号)和安徽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3418022009057120025297),具备从事宣城市宣州区马尾山硫铁矿开采业务所必需的许可和条件。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1年6月4日、2012年5月3日、2015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安徽省国土资源厅2016年9月30日下发的《关于〈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马尾山硫铁矿床资源储量核实及深部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皖矿字储备字(2016)047号),备案的矿区内(包括现采矿权及其深边部的探矿权范围)累计查明资源储量如下:

硫多金属矿总量:537.11万吨;

锌金属量:60,544吨;

铅金属量:20,287吨;

铜金属量:4,872吨;

银金属量:79吨。

二、项目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宣城市宣州区马尾山硫铁矿一期工程各项手续齐全,近期将转入试生产阶段;矿山配套38万吨/年硫多金属矿选厂已通过验收。矿山按设计要求布置的两个首采采场已揭露矿石品质超预期,下一步将沿矿体倾向与走向继续追索并布置三个新的采区。

三、对公司的影响

硫铁矿为公司主要原材料之一,该项目顺利投产后预计将减少硫铁矿和硫酸的外部采购量,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马尾山硫铁矿伴生矿的开采将逐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项目预计将会对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19-035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质押的基本情况

隆鑫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16,000,000股非限售流通股质押给质权人重庆发展产业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一年,隆鑫控股于2019年4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目前,隆鑫控股共持有公司1,045,591,564股股票,均为非限售流通股。本次质押股票为16,000,000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1,045,024,083股,占隆鑫控股所持股份比例为99.9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0.89%。

三、其他事项

1、本次股权质押主要用于隆鑫控股偿还债务,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所得等。

2、本次股份质押不适用履约保障比例,也不设预警线、平仓线,因此本次质押产生的风险可控。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9-02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与龙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孙公司广州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奇化”)于2019年4月29日与龙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麻生物”)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就有关工业大麻在日用化学品领域的应用,经友好协商达成战略合作。

根据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广州奇化与龙麻生物双方将充分发挥及利用各自优势及资源:1、发起工业大麻及其提取物于日用化化学品领域在中国内地以及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和海外地区的研发课题、产品标准、行业标准、专利研究、专利申请等;2、共同孵化工业大麻相关产品、品牌,并积极推进市场开拓及知识产权保护;3、联合设计开展、发起活动,并相互提供宣传及曝光的平台资源;4、在产品、品牌、服务和资本等领域进行协同合作,推动共同发展;5、深挖产业链,相互支持开发客户资源共同发展。

协议期限为两年,协议期满后,如双方没有提出异议情况下默认自动续约两年。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编号:2019-02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集团”)持有的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香料”)97.42%股权及轻工集团、广州市华侨糖厂(以下简称“华侨糖厂”)合计持有的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糖食品”)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8年9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189号)(以下简称“《关注函》(一)”),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于9月25日、26日对《关注函》(一)进行回复并补充披露相关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补充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等。

2018年9月21日,本次交易获得轻工集团评估备案。

2018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2018年9月28日,公司与轻工集团、华侨糖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2018年10月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19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二)”),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于10月12日对《关注函》(二)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019年4月30日,华糖食品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领取了最新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标的华糖食品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此外,各方正积极推进百花香料97.42%股权交割有关事宜,争取尽快完成百花香料97.42%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等手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19-031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预约自动到期日为2019年8月6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2、产品代码:SXEDXBBX

3、募集期: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1月23日

4、产品起始日期:2017年11月24日

5、期限:无固定期限

6、预约自动到期日:2019年8月6日

7、预期年化收益率:3.4%

8、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自产品起始日(不含当日)起的每个国家工作日为开放日,开放日的9:00至17:00为开放时间。

9、认/申购方式:募集期内网点营业时间接受认购申请;募集期结束后的工作日开放时间内接受申购申请。

10、申购确认:T日申购,T+1日确认,T+1日扣款;确认、扣款日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1、预约到期日:客户认/申购时,需自主选择确定该笔理财资金的预约到期日,申购确认日至预约到期日最短为28个自然日,最长不超过1年。当客户购买时选择的预约到期日为当年日期时,不得选择非工作日,若预约到期日为跨年日期时,由于国家节假日信息未公布,因此跨年的日期均为工作日,待节假日信息公布后,中国工商银行于新一年度的1月1日将非工作日的预约到期日自动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2、资金到账日:预约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1个工作日。

13、产品托管人:工商银行北京分行

14、托管费率:0.02%

15、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16、投资对象: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于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半年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核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8-035)。

五、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49,000万元,投资金额在董事会审批额度内。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报备文件

(一)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业务申请书

(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说明书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36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和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和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就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8)、《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9)。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1.2018年7月26日,北方向东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和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81)。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0月26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65%,获得收益人民币64.17万元。

2.2018年8月1日,中南钻石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83)。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0月30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3.9%,获得收益人民币28.85万元。

3.2018年8月1日,中南钻石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83)。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1月16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35%,获得收益人民币153.02万元。

4.2018年8月27日,北方向东在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92)。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1月26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4%,获得收益人民币54.85万元。

5.2018年9月7日,北方向东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94)。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2月7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0%,获得收益人民币25万元。

6.2018年7月26日,中南钻石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分别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和4,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和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81)。

上述两笔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9年1月26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65%,共获得收益人民币232.67万元。

7.2018年11月6日,中南钻石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支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行南召支行”)办理了两笔人民币1,5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4)。

上述两笔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9年2月12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分别为3.7%和3%,共获得收益人民币26.71万元。

8.2019年1月28日,中南钻石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3)。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9年4月28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3.55%,获得收益人民币44.375万元。

9.2019年1月30日,中南钻石在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6)。

该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9年4月30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05%,获得收益人民币49.93万元。

二、公司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中南钻石在2019年4月30日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后,于同日在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将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协议银行名称: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588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编码:C195R01J0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型

收益计算天数:34天

构性存款起息日:2019年4月30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19年6月3日

存款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联系标的: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联系标的观察日:2019年5月30日,如遇伦敦节假日,则调整至前一个工作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及确定方式: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40%;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80%。

费用:1.本产品无认购费。2.本产品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中南钻石本次所办理的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为保本固定收益型,且期限较短,风险可控。

2.中南钻石财务及其他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将采取相应措施,确保资金按期足额收回。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1.中南钻石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其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其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中南钻石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其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中南钻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协议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状态	收益(万元)	公告索引(购买)	公告索引(赎回)
1	中南钻石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00	6,000	2018年7月26日至2019年1月26日	4.65%	到期赎回	139.6	www.cninfo.com.cn(2018-81)	www.cninfo.com.cn(2019-3)
2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18	4,000	2018年7月26日至2019年1月26日	4.65%	到期赎回	93.07		
3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398	5,500	2018年7月26日至2018年10月26日	4.65%	到期赎回	64.17		www.cninfo.com.cn(2018-102)
4	中南钻石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118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7Q0188	12,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1月16日	4.35%至4.75%	到期赎回	153.02	www.cninfo.com.cn(2018-83)	www.cninfo.com.cn(2018-105)
5		中行南阳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3,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0月30日	3.90%	到期赎回	28.85		www.cninfo.com.cn(2018-102)
6	北方向东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155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11月26日	4.4%至4.8%	到期赎回	54.85	www.cninfo.com.cn(2018-92)	www.cninfo.com.cn(2018-109)
7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五期产品4	2,500	2018年9月7日至2018年12月7日	4%	到期赎回	25	www.cninfo.com.cn(2018-94)	www.cninfo.com.cn(2018-122)
8	中南钻石	中行南召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299	1,500	2018年11月7日至2019年2月12日	3%至3.7%	到期赎回	14.75	www.cninfo.com.cn(2018-104)	www.cninfo.com.cn(2019-7)
9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300	1,500				11.96		
10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296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2018年11月23日至2019年5月24日	4%至4.4%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8-105)	
11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21	5,000	2018年11月22日至2019年5月22日	4.10%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8-108)	
12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304	5,000	2018年11月29日至2019年5月29日	4.10%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8-110)	
13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二八期产品7	3,000	2018年12月10日至2019年6月10日	4.00%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8-123)	
14	中南钻石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657	5,000	2019年1月28日至2019年4月28日	3.55%	已到期	44.375	www.cninfo.com.cn(2019-3)	www.cninfo.com.cn(2019-35)
15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453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年1月30日至2019年4月30日	4.05%至4.45%	已到期	49.93	www.cninfo.com.cn(2019-6)	www.cninfo.com.cn(2019-36)
16		中行南召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232]	1500	2019年2月21日至2019年5月27日	3.00%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9-8)	
17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233]	1500						
18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38	5000	2019年4月28日至2019年7月13日	3.70%	未到期	--	www.cninfo.com.cn(2019-35)	

六、备查文件

中南钻石与中信银行南阳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单据。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2018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四月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与承诺

光大证券接受中京电子的委托,担任其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独立财务顾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深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按照证券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本独立财务顾问经过审慎调查,结合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出具了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之2018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出具持续督导报告书的依据是本次交易各方提供的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持续督导报告书所依据的所有文件和材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保证材料不存在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责任。

本持续督导报告书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根据本持续督导报告书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持续督导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持续督导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发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和相关的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持续督导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全称及释义
公司、中京电子、上市公司	指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投资	指	惠州中京电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的实施主体,中京电子控制的企业
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中京投资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元盛电子29.18%的股权和珠海亿盛65.00%的股权
本持续督导报告书、持续督导报告书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2018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重组报告书	指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交易对方	指	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林艺明、富敢、雷为农、韩於羹、新迪公司、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Apple Base Limited、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上海金盈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株式会社福国东海中的一方或多方
标的公司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9.18%的股权、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55.00%的股权
元盛电子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亿盛	指	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元盛电子的控股股东
股东大会	指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持续督导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一、本次交易简介

本次交易中,中京电子下属企业中京投资向珠海亿盛全体股东支付现金同比例购买其持有的珠海亿盛全部股权中的55.00%(即珠海亿盛55.00%股权),向元盛电子除珠海亿盛之外的其他全体股东支付现金同比例购买其持有的元盛电子全部股权中的55.00%(即元盛电子29.18%股权)。

由于珠海亿盛直接持有元盛电子46.94%的股权,且珠海亿盛为持股型公司,无具体经营业务,所以本次交易最终标的公司为元盛电子。

截至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2017年9月30日,元盛电子全部股权评估值为4.56亿元,珠海亿盛全部股权评估值为2.15亿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元盛电子全部股权定价为6.00亿元,标的资产定价为3.30亿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珠海亿盛、元盛电子成为中京投资控股子公司。

二、标的资产的交付或者过户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交付及过户

2018年4月20日,元盛电子已依法就其29.18%股权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变更登记至中京投资名下,中京电子下属企业中京投资已持有元盛电子29.18%股权。

2018年4月25日,珠海亿盛已依法就其55.00%股权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变更登记至中京投资名下,中京电子下属企业中京投资已持有珠海亿盛55.00%股权。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中京电子下属企业中京投资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

三、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本次交易各方当事人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次交易相关承诺已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具体如下:

承诺主体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中京电子拥有权益的股份。
交易对方	本企业/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出具的、与本企业/本人及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元盛电子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向中京电子提供本次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中京电子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